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2 年 3 月 1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李洪森先生, MH(召集人)	屯門區議員
古漢強先生(地委會主席)	屯門區議員
龍瑞卿女士(地委會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雲生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徐 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陳文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楊潔行女士(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列席者：

列浩然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瑞麟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梁伯輝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一
陳鎮釗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地區設施(區議會)二
潘明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工程督察
黃瑩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七
顏紹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康樂事務經理
張綺明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黃舜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甄偉鵬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二
黃海舟先生	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
袁卓智先生	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建築師助理

缺席者：

陳有海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龍更新先生	屯門區議員

討論事項

(1)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1 號)

2.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職權範圍。

(2)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會議時間表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2 號)

3. 工作小組通過秘書處擬訂的會議時間表。

(3) 成立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轄下的督導小組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3 號)

4. 上屆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轄下共有四個督導小組，工作小組順序討論它們是否有需要於本屆繼續成立。

(a) 屯門水上活動訓練基地督導小組

5. 鑑於屯門水上活動訓練基地已經完工，工作小組同意無需於本屆成立屯門水上活動訓練基地督導小組。

(b) 屯門公園小舞台及自娛區督導小組

6. 身兼上屆屯門公園小舞台及自娛區督導小組召集人的小組成員表示，上屆小組已提出所有可行的方案，包括建議修訂相關法例。惟由於當局尚未修訂有關的法例，屯門公園管理問題依然存在，有關督導小組在本屆會期已沒有可以進一步跟進的事項，因此對設立此督導小組有保留。

7. 有成員同意以上意見，指督導小組並非要阻攔市民在屯門公園進行曲藝活動，只是嘗試正規化上述行為，但可惜現時仍未能規範有關曲藝活動。他建議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答允配合區議會建議後，才成立督導小組。

康文署

8.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主席鼓勵小組成員繼續跟進值得關注的議題，認為不應因成效未如理想而否定設立屯門公園小舞台及自娛區督導小組的需要。同時，他希望康文署加強處理公園的管理問題。

9. 有成員指，公園問題已擴散至區內其他休憩用地，且越趨嚴重。他建議成立屯門區公園問題督導小組，凸顯問題不僅出現於屯

門公園。就此，另有成員認為可把上述督導小組提升至工作小組的層次，全面處理區內公園的管理問題。也有其他成員建議成立屯門區康文署場地管理工作小組，以協助康文署、警方及其他部門共同處理相關事宜。

10. 最後，工作小組議決不會成立屯門公園小舞台及自娛區督導小組，並向地委會提議討論是否成立更高層次的工作小組，監察康文署場地管理事宜。

(c)屯門區社區會堂/中心督導小組

11. 工作小組同意於本屆繼續成立屯門區社區會堂/中心督導小組。有成員留意到社區會堂/中心出現團體爭取租用的情況，冀問題可交督導小組處理。

12. 朱耀華議員獲提名出任督導小組的召集人，他的提名人及和議人分別為陳文華議員及陳雲生議員。由於只有一人獲提名，朱耀華議員自動當選為督導小組的召集人。

(d)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

13. 有成員指為配合綠化運動，以種植樹木代替興建部分行人通道上蓋更為可取，他希望督導小組多加留意上述事宜。召集人回應表示，上屆督導小組已循此方向工作。

14. 有成員指出，路政署在上屆區議會會期，突然要求行人通道上蓋依照其規格興建，令區議會興建上蓋的費用大為提升。她強調民政處已興建行人通道上蓋多年，從未受路政署規定限制，但當區議會興建同類型設施時，卻受到諸多限制，故建議在路政署釐清上述問題前，不宜設立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她要求署方人員出席下次會議，解釋相關規定。

15. 有成員同意在現階段沒有成立上述督導小組的迫切性，因上屆小組已提出了所有適宜建造上蓋的地點，亦已逐一研究其可行性。

16. 身兼上屆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召集人的小組成員表示，督導小組負責監督行人通道上蓋工程的進度。目前本區仍有多項上蓋工程有待跟進，如督導小組不再成立，工程可能受到阻延。她期望繼續成立小組，重新檢視擬建造上蓋地點可否以植物取

代，並向路政署表達不應設立太多關卡的訴求。

17. 有上屆督導小組成員不滿路政署在審批地底設施工程時，忽略了該等位置有植樹需要，令許多路面現時不能栽種植物。

18. 地委會主席建議繼續設立督導小組，以便跟進現正進行及將會進行的行人通道上蓋工程。他又表示會邀請路政署代表到委員會討論上蓋規格問題。

19. 由於成員有不同意見，工作小組投票決定是否繼續設立上述督導小組。結果工作小組以七票贊成、零票反對、五票棄權，通過成立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徐帆議員獲陳文華議員提名出任督導小組的召集人，程志紅議員和議。由於只有一人獲提名，徐帆議員自動當選為督導小組的召集人。

20. 召集人請秘書處發信邀請各成員加入上述成立的督導小組。此外，地委會於本年 2 月份的會議上曾就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優先使用/租用計劃和要求新墟區(4B 及 10 區)大廈法團可優先使用會堂設施進行會議的事宜進行討論，他建議有關的議題可交屯門區社區會堂/中心督導小組跟進。成員對此沒有其他意見。

秘書處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12 年 3 月 1 日發信邀請成員加入各督導小組。]

(4) 屯門區地區小型工程匯報及工程進度報告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4 號)

21. 工作小組省覽文件所列出的屯門區地區小型工程概覽表，並備悉有關財政狀況。

22. 工作小組備悉部門於 2012 年 1 月至 2 月期間共完成 5 項工程。

23. 工作小組成員討論現正跟進的各個地區小型工程項目，討論結果及工程進度如下：

(B) 預計於 2011-2012 及 2012-2013 財政年度開展/完成的 33 項工程項目

	工程項目	預算造價	討論結果/工程進度
1	為屯門區的社	\$1,996,000	機電工程署現正跟進有關工程。

	區會堂安裝投影機及投影幕		
2	提升湖山路社區會堂的音響系統	\$204,000	屯門民政處已安排機電工程署於2012年2月下旬進行安裝工程。
3	康樂及休憩場地進行緊急及小額改善工程撥備	\$500,000	康文署現正跟進有關工程的進展。
4	在寶塘下村興建休憩公園	\$1,000,000	工程承辦商因應工地地底發現設備而修改地基設計，工程繼續進行，預計2012年4月完工。
5	於屯門區內7間社區會堂裝置大型LED顯示屏工程(第二期)	\$3,220,000	安定/友愛社區中心、建生社區會堂及山景社區會堂的LED顯示屏已經裝妥。 尚餘的大興社區會堂顯示屏，民政處於2012年2月13日與領匯簽訂合約，機電工程署會於2月下旬安裝屏幕，3月上旬完成。
6	改善屯門嘉和里山路近青山公路掃管笏段	\$1,200,000	工程已接近完工階段，預計2012年3月竣工。 有成員表示收到嘉福里居民的意見，期望興建新的行人路通往青山公路，即嘉和里巴士站位置。召集人及工作小組成員同意，有關建議並不在本工程範圍內。新工程項目需在日後提交至地委會討論。 民政處黃瑞麟先生歡迎成員就地區小型工程事宜直接與他溝通。
7	於屯門區改建特色欄杆工程	\$879,000	民政處工程組(下稱工程組)已完成特色欄杆的初部設計草圖，現正諮詢主導議員的意見。
8	在藍地、泥圍及鍾屋村輕鐵站附近更換地磚及修補殘缺的涼棚及長椅	\$2,430,000	工程進行中，預計2012年3月竣工。
9	為青田路往青	\$311,500	工程進行中。

	田公園加建斜路		
10	全面重建榮發里路邊休憩處	\$3,113,000	工程進行中，預期於 2012 年 4 月完工。
11	改善藍地天橋底藍地巴士站及輕鐵站附近的地面設施	\$1,850,000	工程進行中。
12	美化虎地河工程及在河邊加建圍欄	\$520,000	工程組實地視察後建議於虎地河近富泰邨進行道路維修工程。另外，近元朗公路的一段路面由路政署負責管理維修，民政處已將美化工程的建議轉交路政署考慮。而河道兩旁的圍欄和棄置單車問題則已分別交由渠務署和地政處跟進。 初部經由地政處得知，工程地點涉及房屋署範圍，現正諮詢及有待署方同意。
13	設置往麥理浩徑指示牌	\$28,000	工程組實地視察後，建議可在四個地點設置指示牌。
14	於怡樂花園第一座對出豎立指示牌	\$7,000	工程將於 2012 年 3 月展開。
15	在區內各個康樂及休憩場地進行照明系統改善工程	\$1,282,380	機電工程署現正跟進有關工程。
16	在黃金泳灘中庭豎立鐘樓	\$4,400,000	建築署已於 2011 年 10 月施工，並預計於 2012 年 6 月完工。工程進展順利。
17	於匡智屯門晨崗學校附近建特殊運動場(第二期)	\$2,250,000	顧問公司正準備招標文件。工程將會於 4 月招標。
18	青霞里前油站	\$2,500,000	工程進行中。

	綠化及美化工程		
19	在震寰路近卓爾居對面的小巴及的士上落站增設避雨上蓋設施	\$550,000	顧問公司早前在工程地點進行地質勘探，發現地基佈滿地底電纜，故雨棚不可設於行人路中心位置。 有成員認為，雨棚遠離路邊，或未能發揮供市民避雨作用，期望雨棚上蓋可盡量延展至馬路側位置。 另有成員認為，項目費用過高，雨棚或無需加設坐椅。 顧問公司回覆指雨棚覆蓋範圍超越行人通道，因此設計須遵從路政署轄下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訂下的規格。 民政處列先生表示較高的造價與通脹及工程複雜性有關，此外，即使雨棚並非完全靠近路邊，候車乘客通常會在雨天於避雨上蓋候車。因此，預計有關工程可以發揮避雨功用。 工作小組成員通過繼續跟進是項工程。召集人建議顧問公司繼續深化設計。
20	在三聖街增設地標、燈柱裝飾、旗桿及指示路牌等設施	\$1,308,000	是項工程已完成招標，將安排簽約事宜。
21	於后海灣幹線(南段)橋底近青山公路及福亨村路交界興建寵物公園	\$8,440,000	自 2011 年 8 月初，地委會通過把是項工程計劃的預算增至 844 萬元。本署已於 2011 年 9 月向地政處申請土地使用權。其後地政處認為初步設計圖中建議的兩個黃崗圍路出入口均沒有連接完善的行人設施，而且黃崗圍路與地盤的地面水平不一，要求康文署重新審視出入口安排，和考慮在項目中加入興建行人路。

			為免增加建築成本和進一步推遲項目的完工期，康文署已聯同地政處、民政總署、建築署和合約顧問於 2012 年 1 月 17 日再次到地盤視察，了解地政處關注的事項，並即時建議修改出入口位置。由於新建議的出入口位置全部位於渠務署的渠務專用範圍，有關建議尚須獲得渠務署同意，方可進行。
22	在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第一期工程)	\$12,330,000	顧問公司已於 2011 年 6 月上旬呈交詳細圖則予路政署之橋樑及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並在 6 月下旬得到該委員會提供的意見。顧問公司已按該委員會的要求更改有關的行人通道上蓋延伸的長度，並於 2011 年 7 月 14 日就更新的設計及工程預算造價取得設施及工程小組的同意，現正進行深化設計。
23	於虎地消防局側官地興建苗圃	\$7,800,000	地政處已批出該土地予康文署興建苗圃之用。 顧問公司現正研究相鄰斜坡的穩定性，並計劃於 3 月中向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土力工程處提交報告，如一切順利便可開展工程。召集人期望署方把最新消息通知相關議員。
24	蝴蝶灣泳灘海岸復修工程	\$5,100,000	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正跟進有關工程的前期工作。
25	美化第 27 區防波堤的設計及承建	\$19,220,000	有成員指政府早前公布 27 區或會進行填海工程，他認為，如果填海事在必行，即使有關地區小型工程已經立項，亦不應繼續推行，以免浪費資源。 民政處列先生表示，據他理解發展局現正舉辦公眾論壇，討論優化土地供應策略，並向公眾諮詢應否在維港以外的地方填海。屯

			門 27 區只是供討論的地點之一，因此，該處會否填海仍未有定案。民政處會審慎處理防波堤工程，於招標前會向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和規劃署查詢最新進展，如有關方面指仍未有填海計劃，防波堤工程可繼續進行。召集人宣布繼續跟進防波堤工程。
26	改善及美化山景晨運徑工程	\$3,800,000	工程設計及預算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舉行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27	在鍾屋村鄉村擴展區內休憩區加設兒童遊樂場設施及長者設施	\$4,250,000	工程設計及預算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舉行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28	河傍街興建休憩地帶	\$8,100,000	工程設計及預算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舉行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29	於湖山河畔公園單車徑出入口加建單車徑圍欄	\$50,000	單車徑由運輸署負責管理，民政處已將工程建議人的建議轉交運輸署考慮。若運輸署無意在短期內跟進，工程組可先以地區小型工程撥款進行相關工程，並於完成後交由運輸署及路政署負責日後維修及保養。
30	屯門福亨村籃球場附近地台改善工程	\$900,000	民政處潘明先生表示已經與運輸署、路政署和康文署聯繫，指地台工程不會影響路面擴闊及其他設施工程。 工作小組沒有意見，召集人宣布民政處繼續跟進地台工程。
31	大興公共圖書館更新閉路電視系統工程	\$184,000	工程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舉行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3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美化工程 2012	\$460,000	康文署張綺明女士介紹美化工程擬種植的植物品種、位置及設計草圖。她表示署方會在康文署轄

			下場地及負責園藝保養的花床和路旁綠化帶，進行園景美化及優化工程，總費用約四十六萬元。數名成員指迴旋處的植物不可阻擋駕駛者視線，應設在設施的內圍。其中一名成員留意到屯門市中心有許多花槽設施，期望署方加以修飾現時未有妥善處理的位置。召集人提醒成員如有新工程建議，需交地委會審批。 另有成員表示於日前應土木工程拓展署邀請，參與擬訂屯門綠化總綱圖，討論區內綠化及美化等範疇。他期望康文署會與土木工程拓展署進行協調，避免重覆工作。
33	於石排頭路近翠林花園遷移樹木及改善行人路	不適用	路政署已同意進行有關工程，無需於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內推行。

(C) 其他正在跟進的 7 項工程項目

24. 就大興北輕鐵站對出休憩處改善工程，有成員表示，由於屯門西繞道工程實際施工日期仍未落實，休憩處應繼續興建；即使將來路政署徵用該處作工地用途，只要在完工後把休憩處還原便可。他續指青田路往青田公園加建斜路的工程即將完成，因此鄰近的大興北休憩處也應動工。

25. 召集人表示收到路政署回覆，表示如將來署方需徵用休憩處作工地，可在完工後把該處還原。他建議繼續推動休憩處工程，並獲成員同意。

26. 有成員認為設立大興北休憩處沒有迫切性，他以善用公帑的角度出發，對興建休憩處有所保留。

27. 召集人指上述工程是在 2010 年決定推行，加上路政署現時仍未能提供確切的徵用土地日期，如現階段擱置工程並不理想。有成員對此表示同意。

28. 經討論後，小組同意當局應繼續跟進大興北休憩處項目，召集人促請康文署繼續與路政署磋商。

(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公共圖書館改善公眾洗手間設施工程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2 年第 5 號)

29. 康文署唐東傑先生向成員介紹改良後的工程設計。他指女士洗手間新增了一個廁格，另擴大了傷殘人士洗手間並提升當中設施。他補充指署方會更換所有喉管及排水設備、安裝獨立抽風系統，並改善照明設施。

30. 康文署唐先生指署方已和管理公司商討場地管理事宜，並向各成員保證，即使洗手間出入口改設館外，也不會影響清潔管理工作。他相信洗手間改裝後有助圖書館整體管理，並能便利讀者和自修室使用者。

31. 有成員支持經修改後的工程設計。另有成員期望署方參考發展局剛公布的指引，把男女廁比例提升至二比三，進一步方便女性使用。

32. 是項工程獲工作小組推薦，並會交地委會於下次會議通過。

其他事項

(1)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提交新工程項目安排

33. 有成員期望工作小組會就新提交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項目，釐訂緩急先後次序，以免重蹈工程進度不理想的覆轍。他又指工作小組應理性評估新項目的成本和社會效益，才決定是否通過工程。

34. 召集人表示會和民政處及地委會主席商討有關事宜。

下次會議日期

3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40 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本年 5 月 3 日上午 10 時正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2 年 3 月 8 日

檔號：HAD TMDC/13/35/DFMC/2